



# COP28前哨站： 淺談SB58重要議題及協商進展

◎張軒瑜／中華經濟研究院綠色經濟研究中心 助研究員

聯合國氣候變遷綱要公約第28屆締約方大會（The 28<sup>th</sup> Conference of Parties, COP28）將於2023年12月召開，而2023年6月所召開之第58屆附屬機構會議（The 58<sup>th</sup> session of the Subsidiary Bodies, SB58）即針對COP28事項進行討論。本文擇要介紹SB58協商議題及進展，包含全球調適目標、損失及損害基金、全球盤點、因應措施衝擊評估、公正轉型工作方案。

**關鍵詞：**聯合國氣候變化綱要公約、第58屆附屬機構會議、第28屆締約方大會

**Keywords:** UNFCCC, SB58, COP28

聯合國於1992年通過《聯合國氣候變化綱要公約》（United Nations Framework Convention on Climate Change, UNFCCC），該公約規定了國際氣候變遷合作的基本法律架構和原則，旨在「穩定大氣中溫室氣體的濃度，並避免危害氣候系統的人為干擾」。

公約於1994年3月正式生效，共有197個締約方（Parties），並規定每年必須召開一次締約方大會（Conference of Parties, COP），以提供進談判磋商的平臺。在公約的架構下，COP是最高的議事

機構，但一年僅有一次常會，而附屬科技諮詢機構（Subsidiary Body for Scientific and Technological Advice, SBSTA）和（Subsidiary Body for Implementation, SBI）是公約下的常設機構，許多議題在COP休會期間都由兩個附屬機構繼續處理，並於每年年中及年末各召開一次附屬機構會議，再將一年來的工作成果帶進COP。

第58屆附屬機構會議（The 58<sup>th</sup> session of the Subsidiary Bodies, SB58）於2023年6月於德國波昂召開，主要的協商議題及進展